

广东科技学院教务处

广科院教字〔2024〕193号

关于印发《广东科技学院学生课堂行为“十做到”》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更好规范学生课堂行为，提升学生课堂学习效果，现将《广东科技学院学生课堂行为“十做到”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广东科技学院学生课堂行为“十做到”

广东科技学院教务处

2024年7月12日

附件

广东科技学院学生课堂行为“十做到”

1. 做到恪守纪律，严守时间。按时上、下课，不迟到、早退、旷课。因病或因事不能到课者，须事先请假，班干部配合授课教师做好考勤工作。

2. 做到着装得体，形象大方。不穿暴露衣服、拖鞋等；不留奇异发型，不染夸张发色。

3. 做到准备充分，资料齐全。靠前排整齐就坐，主动擦黑板；课前准备好所需的教材、教辅资料、学习用具等。

4. 做到上课铃响，师生问好。第 1、5 节课须按学校要求提前做好“课前 5 分钟”发言准备。

5. 做到举止得当，尊重老师。回答问题应起立，提出问题应举手，中途离开应示意。

6. 做到积极参与，精神饱满。踊跃参与课堂活动，保持学习热情，提高学习效率。

7. 做到敬畏课堂，自我约束。尊重老师劳动付出，不趴课桌、不玩电子产品、不聊天、不戴耳机等。

8. 做到行为文明，注意安全。课间休息，不嬉戏打闹，移动桌椅动作要轻，避免发生碰撞，造成伤害。

9. 做到讲究卫生，保持整洁。不带食物进教室，不随地吐痰，咳嗽、打喷嚏应遮掩，下课及时清理教室卫生，并带

走随身物品。

10. 做到爱护设施，勤俭节约。不损坏教室设施设备，离开教室前协助老师关闭设施设备。